



本公司專用	
本地汽車保單編號：	_____
交強險保單編號：	_____
商業險保單編號：	_____
生效汽車保單編號：	_____ 到期日：_____

港珠澳大橋澳門跨境車輛“澳車北上”汽車保險投保書

聯豐亨保險有限公司(下簡稱“聯豐亨保險”)之“澳車北上”汽車保險包含強制性的基本保障,指澳門「汽車民事責任保險(下簡稱“本地汽車第三者責任保險”)及港珠澳大橋澳門跨境車輛內地交強險等效保險(下簡稱“澳車北上交強險”),以及選擇性的「車輛本身保障(下簡稱“本地汽車綜合保障”)及「港珠澳大橋澳門跨境車輛商業保險(下簡稱“澳車北上商業險”)」多項擴展保障,為合資格並領有相關過境憑證的澳門機動車輛經港珠澳大橋珠海公路口岸出入內地時提供合適的法定汽車保險,保障地域為澳門及中國廣東省。中銀保險有限公司廣東省分公司為聯豐亨保險“澳車北上”汽車保險的內地保險服務機構。

在填寫投保書前請細閱《投保人聲明書》及“澳車北上”汽車保險有關保險條款、特別約定、重要提示、內地保險服務機構相關服務範疇及理賠辦理流程以詳細了解合同條款及選擇適合閣下的保障項目。如有需要,請務必在投保前與聯豐亨保險充分理解各項條文,如責任免除、投保人/被保險人義務、賠償處理、適用條款及有關投保資料跨境轉移等。在充分理解及同意條款細則後,請完成填寫本投保書各項內容(請在選擇的項目 內劃✓表示),並在投保人簽署項內簽署(投保書所填內容如有變動,請及時到聯豐亨保險辦理變更手續)。

投保人(車主)姓名: _____ 身份證編號: _____ 年齡: _____ 職業: _____

地址: _____ 電郵地址: _____

是否同意以澳門流動電話接收短訊

澳門流動電話號碼: _____ 內地流動電話號碼: _____ 同意 不同意

投保車輛類別駕駛執照

澳門駕駛執照號碼: _____ 考試日期(日/月/年): _____ 是否持有有效內地駕駛證 是 否

投保澳門車輛註冊編號	商標及型號	發動機編號及汽車識別代碼(車架號)	製造年份	汽缸容積/功率(C.C./KW)	座位及總重量(KGS)	車輛類別	用途
.....	<input type="checkbox"/> C.C. <input type="checkbox"/> KW	客車	家庭自用

註 1: 投保車輛只為私用/家庭自用,並不是用作任何非私用/家庭自用、出租或獲取報酬、外送平台車手、運載易燃物體等用途(請詳見除外責任條款)。
2: 請附上證明文件:(1) 投保人(記名駕駛人)的身份證及澳門駕駛執照副本;(2) 車輛所有權登記憑證(即車契/買賣合約/申請轉讓登記之收條)及汽車登記摺/首次登記申請用“稟紙”或車輛資料證明書(包含燃料類別)。

1. 請選擇保障及投保金額,並在 內劃✓表示:

a) 本地汽車第三者責任保險(保障範圍 I)(適用之法例十一月二十八日法令第 57/94/M 號)

投保金額:每起事故 MOP1,500,000 MOP3,000,000 MOP5,000,000 每年累計 MOP30,000,000

除上述 a)項外,選擇以下本地汽車綜合保障:

(i) 車輛本身保險(保障範圍 III) 投保金額: MOP _____ (ii) 火險及盜竊險(保障範圍 IV) 投保金額: MOP _____

如投保額外裝置如收音機,音響設備等請列明:	種類及牌子:	價值: MOP
-----------------------	--------	---------

b) 港珠澳大橋澳門跨境車輛內地交強險等效保險(簡稱:澳車北上交強險)

投保金額: 責任賠償限額 a.死亡傷殘賠償限額 CNY180,000, b.醫療費用賠償限額 CNY18,000, c.財產損失賠償限額 CNY2,000 及 被保險人無責任時: d.無責任死亡傷殘賠償限額 CNY18,000, e.無責任醫療費用賠償限額 CNY1,800 及 f.無責任財產損失賠償限額 CNY100

c) 港珠澳大橋澳門跨境車輛商業保險(簡稱:澳車北上商業險)

(i) 機動車第三者責任險

投保金額: CNY1,000,000 CNY1,500,000 CNY2,000,000 CNY3,000,000 CNY5,000,000

(ii) 機動車車上人員責任保險(駕駛人及乘客/每名) 機動車車上人員責任保險(乘客不包括駕駛人/每名)

投保金額: CNY10,000 CNY30,000 CNY50,000 CNY100,000

2. 請於下表填寫其他“澳車北上”記名駕駛人資料:

	記名駕駛人姓名	身份證編號	年齡	澳門駕駛執照號碼	投保車輛類別 駕駛執照考試日期(日/月/年)
1.					
2.					

3. 保險公司曾否:(請在右方 內劃✓號註明)

a) 不接納閣下之投保? 否 是 b) 拒絕閣下之續保? 否 是 c) 取消閣下之保險單? 否 是
d) 增加保費或附加條件? 否 是 若以上任一項目為是,請述該保險公司名稱,保險單編號及原因: _____

4. 投保人或以上記名駕駛人在以往三年內曾否遇事?或曾否要求賠償? 否 是(若是,請述肇事年份、保障類別、損失金額,意外詳情及原因)

5. 請註明前投保澳門汽車民事責任保險保險公司名稱(如有): _____ 無賠償折扣: _____ % (請附證明文件,如有)

及前“澳車北上”交強險及/或商業險保險公司名稱(如有): _____ 浮動比率: _____ % (請附證明文件,如有)

6. 請細閱《投保人聲明書》及“澳車北上”汽車保險有關保險條款、特別約定、重要提示、內地保險服務機構相關服務範疇及理賠辦理流程(請索取保險條款詳閱)。

《聲明及授權聲明》

投保人茲聲明上述各節，均屬確實無訛。又所填報各項，如非本人親筆而假手他人者，均為本人授意代答。本人聲明上述之車輛狀況良好只用作消閒/代步/私人用途，並不是用作任何外送平台車手、出租或獲取報酬、運載易燃物體之用途及保證凡保險公司拒絕受保或拒絕續保之人士，將不任其駕駛本人上述之車輛。本人茲同意接受聯豐亨保險有限公司根據本人上述各項及聲明發出之本地汽車保險單及“澳車北上”汽車保險之港珠澳大橋澳門跨境車輛內地交強險等保險及港珠澳大橋澳門跨境車輛商業保險的保險合同，並無異議，特此聲明。

本人/我們明白及同意：

- 聯豐亨保險對本人/我們投保的港珠澳大橋澳門跨境車輛內地交強險等保險及/或港珠澳大橋澳門跨境車輛商業保險的保險合同條款，包括及不限於保險責任、責任免除、責任限額、投保人/被保險人義務、賠償處理、各項適用條款、理賠流程、以及以下的特別約定及重要提示已向本人作出詳細介紹及說明，本人已充分理解並聲明同意接受上述條款及內容作為訂立本人投保保險合同的重要部分。
- 本人現授權聯豐亨保險就“澳車北上”保險的投保人個人信息及被保車輛資料跨境轉移至內地合作的保險服務機構及廣東車輛數據綜合服務平台(簡稱廣東平台)及其他相關單位。
- 本人/我們明白本投保資料內容如有變動或被保車輛因改裝、加裝、改變使用性質等導致危險程度增加，應書面通知聯豐亨保險辦理變更手續。本人/我們同意未有履行被保險人義務如實告知導致危險程度增加或影響獲得本保險合同約定風險的變動，如投保車輛只用作私人用途等有變動，所有投保人及被保險人之保障有失效之虞。
- 本人/我們於本投保書內之陳述乃真實無訛，可作為簽發保險單之根據。
- 本投保書是本人/我們在澳門特別行政區內簽署，如有任何訛騙或資料失實，本人/我們及/或被保險人之保障有失效之虞。
- 本人/我們同意聯豐亨保險有限公司保留一切有關投保書接納與否之權利。
- 本人/我們明白必須繳付保費後，聯豐亨保險對本人/我們及/或被保險人之保險責任始行生效。

《投保人聲明書》

本人現聲明聯豐亨保險有限公司(下簡稱“保險人”)對本人投保的港珠澳大橋澳門跨境車輛內地交強險等保險及/或港珠澳大橋澳門跨境車輛商業保險的保險合同條款(下簡稱“本保險條款”、“本保險合同”或“本合同”)，包括及不限於保險責任、責任免除、責任限額、投保人/被保險人義務、賠償處理、各項適用條款、理賠辦理流程、保險合同爭議解決方式及適用法律、跨境轉移投保人個人信息及被保車輛資料的承保程序，以及以下的特別約定、重要提示及理賠流程已向本人作出詳細介紹及說明，本人已充分理解並同意接受上述條款及內容作為訂立本人投保保險合同的重要部分。

特別約定

- 中銀保險有限公司廣東省分公司，位於廣州市東風西路 197-199 號廣州國際金融大廈東塔 14 樓為本保險條款保險人合作的內地保險機構，為澳門被保險機動車在廣東省發生保險責任事故的內地理賠服務機構，按照內地《道路交通事故受傷人員臨床診療指南》和國家基本醫療保險同類醫療費用標準的費用部分、內地有關法律、行政法規及理賠流程提供相應服務。相關文件依據：1. 法律法規：《中華人民共和國道路交通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保險法》、《機動車交通事故责任強制保險條例》；2. 專屬政策：國務院《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中國人民銀行、銀保監會、證監會、外匯管理局《關於金融支持粵港澳大灣區建設的意見》，廣東省公安廳《廣東省關於澳門機動車經港珠澳大橋珠海公路口岸出入內地管理辦法》等。
- 被保險人同意在保險期間內，如發生本保險合同條款約定的保險事故造成第三者財產損失，保險人可採取實物或修復方式進行保險賠付。
- 如本保險合同發生爭議時以訴訟方式解決。本合同纠纷處理適用內地法律。
- 被保險機動車如在保險期限內轉讓或贈與他人，本保險合同之效力於被保險機動車轉讓當日之 24 時終止。被保險人應書面通知保險人辦理解除本保險合同手續，自通知保險人之日起，保險合同解除。保險責任開始前，被保險人要求解除本保險合同的，應當向保險人支付人民幣 100 元(即澳門元 120 元)的行政費用，保險人應當退還保險費。保險責任開始後，被保險人要求解除本保險合同的，自通知保險人之日起，保險合同解除。保險人按日收取自保險責任開始之日起至合同解除之日止期間的保險費，並退還剩餘部分的保險費，但被保險人應當向保險人支付相當於 30 天保險費或人民幣 100 元(即澳門元 120 元)的行政費用，以較高者為準。

重要提示

- 本保險合同由港珠澳大橋澳門跨境車輛內地交強險等保險條款及/或港珠澳大橋澳門跨境車輛商業保險條款、投保書、保險單、批改申請、批單、特別約定、聲明書和相關協議文件組成。
- 依照港珠澳大橋澳門跨境車輛商業保險條款的約定，港珠澳大橋澳門跨境車輛商業保險合同僅對於超過港珠澳大橋澳門跨境車輛內地交強險等保險各分項賠償限額的部分負責賠償。
- 收到本保險單，承保險別對應的保險條款後，請立即核對，如有不符或疏漏，請在 48 小時內書面通知保險人並辦理變更或補充手續，超過 48 小時未通知的，視為被保險人無異議。
- 請詳細閱讀保險條款，特別是責任免除、投保人/被保險人義務、賠償處理和通用條款等。
- 被保險機動車因改裝、加裝、改變使用性質等導致危險程度增加，應書面通知保險人辦理變更手續。
- 本保險條款承保地域限於澳門被保險機動車由港珠澳大橋經珠海公路口岸至中國廣東省內。
- 被保險機動車在中國廣東省內發生保險事故時，被保險人需保護現場並迅速撥打中銀保險有限公司報案電話 020-83304076(廣東話熱線)或 95566 報案，並撥打交警 110 電話報警，視傷者情況撥打 120 求助，採取有效措施，保護現場環境，以免發生二次碰撞。
- 除法律法規另有約定外，投保人擁有保險合同的解除權，保險人在收取根據保險合同訂定的行政費用及至合同解除之日止的保險費後，涉及(減)退保費的，退還給投保人。

理賠流程

適用於「港珠澳大橋澳門跨境車輛內地交強險等保險」及「港珠澳大橋澳門跨境車輛商業保險」承保車輛在中國廣東省內發生交通意外後的操作處理須知。
出險報警：如投保機動車出險，請您妥善保護好現場，以免發生二次碰撞。同時撥打 122 或 110 報警處理，涉及人員傷亡的，視傷者情況撥打 120 急救電話。
出險報案：請您在出險後撥打 020-83304076(廣東話熱線)或 95566 向中銀保險報案，申報出險機動車的號牌號碼及保險單內的系統編號。如車輛無法移動，中銀保險會為您提供救援服務。報案成功後，查勘員會及時與您聯繫。
配合現場勘查：中銀保險在了解案件情況，確定是否進行現場查勘。如需現場查勘請您稍作等待，無需現場查勘的，您可直接與查勘員溝通定損方式。
損失確定：受害人財產修理前請及時通知中銀保險，確定修理項目、方式和金額。在未經中銀保險確定損失的情況下，不要向第三方支付任何賠償。
遞交索賠資料：事故處理完成後，請您按照指示提供必要的索賠資料。
審核付款：中銀保險收到索賠資料後會盡快完成審批，並將審批結果及時通知您。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您提供的資料，為聯豐亨保險有限公司(“本公司”)提供保險業務所需，並可能使用於下列目的：

- 處理及審批您的保險申請或您將來提交的保險申請；
- 執行您保單的行政工作及提供與您保單相關的服務；
- 分析或調查、處理及支付您保單有關的索償；
- 發出繳交保費通知及向您收取保費及欠款；
- 任何與保險有關的產品或服務的任何更改、變更、取消或續期；
- 就以上用途聯絡您；
- 本公司行使任何代位權；
- 其它與上述用途有直接關係的附帶用途；及
- 遵循適用法律、規則、規例、實務守則或指引規定的要求，或協助相關本地或海外的政府、監管機構執法或進行調查，包括但不限於美國《海外帳戶稅收合規法案》和跨政府協議。

您在此授權本公司可向行業協會或聯會從保險業內收集的資料中查閱及/或核對您任何資料。此外，經您同意，本公司可能會以其它方式使用及披露您的個人資料。本公司擬使用您的資料作市場推廣的直接促銷。本公司會遵從《個人資料保護法》內有關直接促銷的規定。若您不同意本公司使用或提供您的資料予其他人士，藉以用於直接促銷，您應通知本公司以行使您不同意此安排的權利。任何關於查閱及/或更正資料及/或索取關於私隱政策及所持有的資料種類的要求，及/或要求本公司不將該等個人資料用於直接促銷的用途，應以書面向本公司承保部提出，地址為：澳門宋玉生廣場 398 號中航大廈四樓。

本公司亦可因應上述用途將您的個人資料轉移予下列各方(包括澳門境內或境外)：

- 就上述用途，向本公司提供行政、通訊、電腦、付款、保安及其它服務的第三方代理、承包商及顧問(包括：醫療服務供應商、緊急救援服務供應商、電話促銷商、郵寄及印刷服務商、資訊科技服務供應商及數據處理服務商)；
- 處理索賠個案的理賠師、理賠調查員及醫療顧問；
- 追討欠款的收數公司或索償代理；
- 保險資料服務公司及信貸資料服務公司；
- 再保公司及再保經紀；
- 本公司的法律及專業業務顧問；
- 任何金融服務供應商的行業協會或聯會；
- 任何有關的公司，或任何其他從事與保險或再保險業務有關的公司，或與保險業務有關的中介人或索償或調查或其他服務提供者，以達到任何上述或有關目的；
- 澳門金融管理局；及
- 法例要求或許可的政府機關。

投保書在未經本公司接受允保及投保人未付清全數保費以前不生效力

保險期限：本地汽車第三者責任保險 由 同下* 至 同下 (日/月/年)* (不足一年者以生效汽車保單延長保險期限辦理)	
澳車北上交強險及/或商業險 由 至 (日/月/年)(一年)	
本地汽車保險自負額/每起事故 MOP： 第三者財物損失：1.每起事故(除以下 2.及 3.外) _____ 2.駕駛經驗及/或年齡不足者(註 ³) _____ 3.不記名駕駛人 _____ 車輛本身保險(部份損失/全部損失)： _____ / _____ 火險及盜竊險(部份損失/全部損失)： _____ / _____ 註 ³ ：駕駛經驗及/或年齡不足者指筆事駕駛人領有駕照不足 2 年或事發時不足 25 歲。	本地汽車第三者責任保險保費 MOP： _____ 徵收/稅 MOP： _____ 本地汽車綜合保障保費 MOP： _____ 澳車北上保費 CNY：交強險 _____ 商業險 _____ 車上人員 _____ 收費共合 MOP： _____ 及 CNY： _____ 投保人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

本公司專用

代理人編號：	聯繫人：	客戶編號：	D/C：	N/P：
FL：	UW：			
經辦人： _____ 覆核人： _____	經辦人： _____ 覆核人： _____			